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文化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董事认真审议、讨论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2016年第三季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10,016.44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99.14万元，增加1.00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8.64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390.15万元，增加1,369.19%。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